

# 最高法对夫妻共同债务问题有了新规定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记者罗沙)最高人民法院28日公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的补充规定,针对司法实践中出现的涉及夫妻共同债务的新问题和新规定,强调虚假债务、非法债务不受法律保护。

根据这份补充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二十四条新增两款,分别规定:夫妻一方与第三人串通,虚构债务,第三人主张权利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夫妻一方在从事赌博、吸毒等违法犯罪活动中所负债务,第三人主张权利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最高人民法院同时下发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法妥善审理涉及夫妻债务案件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各级法院正确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对婚姻法司法解释(二)作出的补充规定,在家事审判工作中正确处理夫妻债务,依法保护夫妻双方的债权人合法权益,维护交易安全,推进和谐健康诚信经济社会建设。

通知明确提出,未经审判程序,不得要求未举债的夫妻一方承担民事责任。在审理以夫妻一方名义举债的案件中,应当按照民事诉讼法

解释的相关规定,原则上应当传唤夫妻双方本人和案件其他当事人本人到庭,庭审中应当要求有关当事人和证人签署保证书。未具名举债一方不能提供证据,但能够提供证据线索的,人民法院应当根据当事人的申请进行调查取证。对伪造、隐藏、毁灭证据的要依法予以惩处。

通知规定,债权人主张夫妻一方所负债务为夫妻共同债务的,人民法院应当结合案件的具体情况,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结合当事人之间关系及其到庭情况、借贷金额、债权凭证、款项交付、当事人的经济能力、当地或者当事人之间的交易方式、交易习惯、当事人财产变动情况以及当事人陈述、证人证言等事实和因素,综合判断债务是否发生。

通知强调,要防止违反法律和司法解释规定,仅凭借条、借据等债权凭证就认定存在债务的简单做法。在当事人举证基础上,要注意依职权查明举债一方作出有悖常理的自认的真实性。

在区分合法债务和非法债务,对非法债务不予保护的基础上,该通知还明确提出,对债权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夫妻一方举债用于赌博、吸毒等违法犯罪活动而向其出借款项,不予法律保护;对夫妻一

方以个人名义举债后用于个人违法犯罪活动,举债人就该债务主张按夫妻共同债务处理的,不予支持。

在相关案件执行工作方面,该通知提出,要树立生存权益高于债权的理念,对夫妻共同债务的执行涉及夫妻双方的工资、住房等财产权益,甚至可能损害其基本生存权益的,应当保留夫妻双方及其所扶养家属的生活必需费用。执行夫妻名下住房时,应保障生活所必需的居住房屋,一般不得拍卖、变卖或抵债被执行人及其所扶养家属生活所必需的居住房屋。

通知同时强调,在处理夫妻债务案件时要坚持法治和德治相结合的原则。要制裁夫妻一方与第三人串通伪造债务的虚假诉讼,对涉嫌虚假诉讼等犯罪的,特别是虚构债务的犯罪,应依法将犯罪的线索、材料移送侦查机关。

最高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表示,最高人民法院将加大家事审判对下指导力度,就家事审判领域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统一裁判尺度。同时将积极配合相关立法工作,对婚姻家庭领域中的夫妻财产问题、夫妻债务等问题进行分析研判,更好指导各级人民法院依法妥善审理涉及夫妻债务案件。



不知细叶谁裁出,二月春风似剪刀。

高凯志 摄

## 前两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率同比明显上升

新华社北京4月4日电 国家统计局工业司工业效益处处长何平近日介绍,今年1至2月份,我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率同比明显上升。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为5.92%,同比上升0.8个百分点,升幅为2012年以来最大。

国家统计局近日发布的数据显示,今年1至2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同比增长31.5%,增速比去年12月份加快29.2个百分点,比去年全年加快23个百分点。

除了利润率同比上升外,反映企业效益的其他指标也有所改善。何平介绍,回款难首现缓解。2月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应收账款平均回收期为41.3天,同比减少1天,为近年来首次同比下降。

何平说,存货增长有所加快,但产成品周转天数继续减少。2月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成品同比增长6.1%,增速比去年末加快2.9个百分点。产成品存货周转天数为15.4天,同比减少1.1天,同比呈现加快下降趋势。

“同时应当看到,1至2月份工业利润出现较快增长,较多地依靠煤炭、钢材和原油等价格的快速上涨。虽然煤炭、钢铁和石油开采等行业利润增长较快,但仍属于恢复性增长。”何平表示。

## 环保部将对“2+26”城市启动为期一年的强化督查

新华社北京4月5日电(记者高敬)环境保护部5日宣布,将对京津冀及周边传输通道“2+26”城市开展为期一年的大气污染防治强化督查。此次强化督查是环境保护有史以来,国家层面直接组织的最大规模行动。

记者从环保部了解到,2017年第一季度空气质量专项督查行动以来,大气污染恶化势头得到了一定遏制,各城市空气质量同比均有所好转。

为推动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保部从全国抽调5600名环境执法人员开展督查。强化督查主要包括:相关地方各级政府

及有关部门落实大气污染防治任务情况,固定污染源环保设施运行及达标排放情况,“高架源”自动监测设施安装、联网及运行情况,“散乱污”企业排查、取缔情况,错峰生产企业停产、限产措施执行情况,涉挥发性有机污染物企业治理设施安装运行情况等。

环保部要求,强化督查一要突出压力传导,对地方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大气污染防治责任落实情况开展“系统化”督查,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二要坚持问题导向,哪里有问题就到哪里监督检查,并且扭住问题不放,直到问题得到解决。三要明确

督查重点,在“督政”方面,要突出县级党委、政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责任落实情况;在“督企”方面,要紧盯大型企业的达标排放情况,督促落实排污许可制度和全面达标排放计划,同时严查“散乱污”企业整治和取缔情况。四要强化整改落实,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将责任落实到人,书面反馈整改情况,逐个解决销号;同时责成相关方面进一步调查处理、追究责任,并定期向社会公开。五要保证督查质量,对存在环境违法问题的企业(单位)绝不姑息,及时要求地方环保部门调查取证,依法予以处罚。

## 记者手记：“无烟”清明离我们还有多远？

新华社天津4月4日电(记者周润健)随着清明节的来临,祭扫迎来高峰。记者发现,尽管绿色祭扫已深入人心,但焚烧纸钱、燃放鞭炮等陋习依然存在。

3日晚,记者在天津一些街头巷尾发现,仍有不少市民当街烧纸,有的路口同时燃起五六个火堆,空气中弥漫着呛人的烧纸味儿。为使纸钱充分燃烧,一些人甚至还用木棍在火堆中搅动,火星和灰烬不时飞舞。

不仅在家门口烧,有些人还把纸钱带到墓区内焚烧,并燃放鞭炮。天津永安公墓的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为了倡导无烟祭扫,公墓采取了“鲜花换纸钱”的办法,虽然收到了一定的效果,但仍有一些人采用烧纸放炮等传统

祭扫方式。

天津殡葬事业管理处副处长王轩也反映说,清明期间,市属各殡仪服务单位都在院内张贴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宣传标语提醒市民,并提供电子炮替代鞭炮,同时设置鞭炮存放处,开展鲜花换烧纸和鞭炮活动。但有些人“无视”这些提醒,依然我行我素。

焚烧纸钱、燃放爆竹给环境带来污染的同时,也埋下了许多安全隐患。王轩介绍说,因烧纸和放炮将别人的衣服烧坏、炸伤人及引起火灾的事都曾发生过,有的甚至还引发了纠纷。

焚烧纸钱、燃放鞭炮这种已延续千年的殡葬陋习,要想在短期内杜绝绝非易事,但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无烟”清明更符合

时代要求。

天津市殡葬事业管理处党委书记王春生说,这些年来,随着人们环保意识和绿色理念的提升,人们的观念已发生不小变化,越来越多的人选择用鲜花、丝带等无烟环保的方式缅怀故人。

“随着大量以更低消耗、更少污染、更多环保为核心的新做法不断涌现,低碳、无烟、绿色的殡葬方式终归会被人们所接受。”王轩说。

在天津社科院教授王来华看来,要让“低碳”的祭扫方式成为人们的习惯,既需要大力倡导更多的文明祭扫方式,也需要政府有关部门更好地增强服务工作。“只有为人们‘无烟’清明创造更多更好的便利条件,才能打造和谐、生态、绿色清明。”



李翔 摄